

启东市司法局 2021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启东市司法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在市政府办公室的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相关工作要求，扎实有效推进，取得了新的进展，现总结如下：

一是加强领导，落实责任。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围绕促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自始至终把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转变机关作风、提高行政效能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切实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认真落实政务公开协调机制，积极履行一把手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职能科室抓落实的工作机制，由办公室负责政务信息公开日常工作，明确信息发布、审核制度。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具体责任人、办公室主任、分管领导、主要负责人“四审”制度，严把信息报送、审批关口，确保政府信息公开持续规范运行，不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

二是突出重点，规范内容。为了确保政务信息工作真正便于群众知情、利于群众监督我局根据司法行政工作的实际，按照“依法公开、真实公正、突出重点注重实效、有利监督”的原则，进一步规范我局政务公开的主要内容，重点公开了我局政策文件、工作信息、人事信息、财

政信息、行政复议决定书等数据。同时，注重公开的时效性，及时更新 完善政务公开内容，增强了依法行政工作的透明度。2021 年度，我局根据《政府网站发展指引》和市政府政务公开工作相关要求，补充完善本 单位机构、领导相关信息，加强规范性文件及其政策解读的信息公开工 作。

三是主动公开，内容详实。真正做到“能公开的尽公开”、“能上 网的尽上网”。我局 2021 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91 条，其中市政府网站公开66 条，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125 条。电子化全文公开率达100%。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努力为群众提供可看能懂、及时有用的信息服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2. 重复申请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3. 其他								0	

	(七) 总计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今年以来，我局的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新的进展，但从公开效果看，主动公开信息的内容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有待于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效性和便捷性。我局将在以下几个方面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进一步加强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紧密结合司法行政工作实际和职能要求，进一步转变思想观念，不断提高信息公开意识和服务意识，严格按规范程序公开政府信息，确保信息及时、准确，全面地公开。二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化手段的应用。不断规范司法行政信息公开管理工作，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方便社会公众查询信息，满足广大人民群众需求。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南通市启东市司法局2021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附件5

**以市政府名义（盖市政府章）开展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事项情况统计表**
(2021年度)

一、行政许可（0项）

序号	权力类型	权力名称	权力编码	法律依据	责任部门	2021年处理决定数量
1						
2						
3						
6						
总计	0					

二、行政处罚（0项）

序号	权力类型	权力名称	权力编码	法律依据	责任部门	2021年处理决定数量
1						
2						
总计	0					

三、行政强制（0项）

序号	权力类型	权力名称	权力编码	法律依据	责任部门	2021年处理决定数量
1						
2						
总计	0					

附件6

以市政府名义（盖市政府章）开展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新增事项情况统计表 (2021年度)

报送单位（盖章）：启东市司法局

序号	权力类型	权力名称	权力编码	法律依据	是否为2021年新设权力事项	2021年处理决定数量
1						
2						
总计	0					

附件7

市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有关数据统计表

(市司法局负责提供)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行政规范性文件	13	40	113